



109 年度「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職前訓練課程」 【招生簡章】

一、依據：教育部頒布「兒童課後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辦理；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5 月 8 日高市教小字第 10933736600 號函核定開設。

二、目的：使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達成以下能力：

- 1.學科：具備輔導兒童所需專業知能（含專業知識、教學能力、班級經營能力、溝通能力等），以積極正向、關心學生的態度來經營師生關係，成為讓老闆倚重、讓學生喜愛的優秀照顧服務人員。
- 2.技能：善用輔助工具、傳授教學技巧及檢查作業的技巧。
- 3.品德：培養認真、負責之工作態度及敬業進取之職業熱忱。

三、招生對象：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者。

四、招生人數：每班招收 30 人，共 3 班（平日班 1 班、週末班 2 班）。

五、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六、承辦單位：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進修學院

七、上課地點：本校和平校區；上課地點將於開課前網路公告。

八、上課時間：

1. 平日班：109.06.01 – 109.09.03，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09:00-11:50
2. 週末班：109.05.30 – 109.08.29，每週六、週日，上午 09:00-11:50、
下午 12:50-18:40

平日班及週末班國小課後照顧班共同實務實習預訂時間:6/17(三)，15:30-18:30(高市文府國小)

【平日班課程期間未排課日期】*6/20、6/25、6/26、6/29、6/30、7/1、7/2、7/3

【週末班課程期間未排課日期】*6/6、6/20、6/27、6/28、7/4、7/5

九、課程內容：

No	課程內容	時數(時)	No	課程內容	時數(時)
1	課後照顧服務概論	9	9	初等教育	6
2	兒童發展	9	10	學習指導(含國小課後照顧班實務實習)	45
3	兒童行為輔導與心理衛生	18	11	兒童體育及遊戲	9
4	親職教育	9	12	兒童故事	9
5	兒童醫療保健	6	13	班級經營	9
6	兒童安全及事故傷害處理	12	14	社區認同與社區服務	9
7	兒童福利	9	15	兒童品德教育與生活能力訓練	9
8	特殊教育概論	9	16	性別平等	3
共 180 小時 (180 小時課程不含期末測驗)					

(因課程需要，本校可依狀況調整開設課程、授課師資更動、課程時間及上課教室。)

十、授課師資學經歷

授課師資	簡介	授課師資	簡介
姚村雄	本校視覺設計學系教授兼進修學院院長	陳永森	屏東大學不動產、休閒事業經營學系副教授
廖本煌	本校數學系教授兼副校長	陳國彥	樹德科技大學人類性學研究所教授
方德隆	本校教育學系教授兼學務長	林顯輝	前屏東大學校長
鍾蔚起	本校教育學系副教授兼系主任	李金鴛	高師大附中校長
鄂見智	本校校安中心執行長/兼通識中心助理教授	莊祐佳	高雄市消防局危險物品管理科科长
林維俞	本校視覺設計學系副教授	王友蘭	前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高雄推廣中心執行長
鄭漢吾	本校體育學系副教授	郭阿月	高雄大林課後托育中心負責人
潘倩玉	本校體育學系教授	謝玉琴	高雄柏克萊園長
陳宏銘	本校國文學系副教授	于居正	高雄市文府國小教師
陳玲婉	本校教育學系兼任助理教授	安蘭桂	屏東縣道明幼兒園園長
王巧利	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兼任助理教授	蔡純姿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助理教授
魏慧美	本校教育學系副教授	何燕宜	遠東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系兼任教師
趙芹慧	本校衛生保健組護理師	李明娟	高雄市時代幼兒園負責人
李建輝	美和科大健康事業管理系兼任教師	高淑惠	高雄愷育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負責人
林璟玲	台南應用科大幼兒保育系助理教授	陳慧玟	高雄市兒童教育福利協會理事長

十一、報名暨錄取方式（一律採現場報名，網路公告錄取）

（一）所需表件（請依序裝訂，報名資料一經收件後，概不受理補件）

1.學費及繳款方式

(1)學費：新台幣 10,000 元。（書籍及材料費由學員自付）

(2)繳款方式：現場報名繳交現金或同面額之郵政匯票（匯票抬頭：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2.報名表

(1)報名表下方「報名者簽名」欄位請務必簽名。

(2)請務必填寫退費帳號資料；如填寫非郵局之帳號，請務必填寫「金融機構代碼」、「金融機構名稱」及「分行別」等資料。如非「郵局」或「台灣銀行」之帳戶，另須負擔匯款手續費 30 元。如有疏漏或錯誤致退費款項遭金融機構退回時，尚須負擔再次匯款手續費 30 元。

3.個人證件照片(一寸脫帽半身正面)乙張。（請黏貼於報名表）

4.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請黏貼於報名表背面）

5.高中職以上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二）報名時間：

平日班：109 年 5 月 15 日上午 09:00 發放號碼牌，09:20 起接受報名，額滿為止。

週末班：109 年 5 月 15 日上午 09:00 發放號碼牌，09:20 起接受報名，額滿為止。

如各班尚有名額可於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09:3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6:00 開放報名；另週一至週四開放夜間報名（18:30-20:30）。

（三）報名方式：一律採**現場報名**（不授受電話、網路等其他報名方式）。請備妥相關表件後，於現場收件時間繳交至本校進修學院企劃推廣組（和平校區教育大樓 1 樓，地址：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



本人無法親自報名時，應分開填寫委託書來委託報名（格式如附件），1 人最多受委託 4 份。

(四) 錄取方式/開課公告：資格符合者依**報名序號**先後次序錄取，錄取名單、開課及研習須知 5/22(五)於本校、本院首頁及進修學院 FB 粉絲網頁公佈，**不另行個別通知**。

十二、本班別繳費錄取人數若每班未達 28 人時，本校得於開課前停止停開，並於網路公告取消開班資訊（不另行個別通知），學員所繳學費無息退還。

十三、退費相關事宜

(一) 退費標準（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辦理）

1. 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班者，退還已繳學費九成。
2. 自實際上課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已繳學費半數。
3. 自實際上課日算起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退還學費。

(二) 注意事項

1. 退費標準日期之認定，以本校收到書面退費申請表為準。（郵寄者以郵戳為憑）
2. 表格可至本校進修學院網站⇨「表格下載」⇨「企劃推廣組」下載。
3. 「具領人（申請人）簽章」欄位，**請務必由本人簽名**。

十四、其他事項

(一) **本課程每堂登記出、缺席狀況**。參訓人員不得缺席、遲到或早退；缺席、遲到或早退者應辦理請假手續。上課時數需達 **165 小時(含)**以上；缺席、遲到或早退未請假時數及請假時數(含病假、事假、公假、公傷假等各種假別)超過 15 小時，不得參加期末口試及筆試測驗。

(二) 參訓人員完成訓練課程要求，且期末測驗（口試及筆試）平均分數達七十分以上，符合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結訓證書領取資格。

(三) 嚴禁參訓人員請人代簽到。參訓人員出席皆須確實於**課前簽到與課後簽退**，遲到 30 分鐘以上，早退 10 分鐘以上視為請假 1 小時。於課堂點名時，代為應答者，將呈報主管單位並予退訓(不退費)，代簽到者亦同。

(四) 依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本課程標案期程規定，平日班每日上課 3 小時，週末班每日須上課 9 小時，課程總時數 180 小時皆不可請假超過 15 小時，如上課時間學員可以配合，請在報名表下方簽名以示同意。

(五) 若因颱風、地震等非人力所能抗拒之原因無法上課，其不足之時數，另擇期補課。

【注意】本課程如遇颱風來襲是否停課，以高雄市政府宣布「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停課」為準。

(六) 交通資訊：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本校週一至週五不開放入校停車，週末憑學員證停車半價計費。

(七) 其他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或決議辦理，另行公布之。

十五、本訓練課程經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六、連絡方式

聯絡電話：07-7172930 轉 3661-3665（企劃推廣組），傳真電話：07-7110686

高師大 <http://www.nknu.edu.tw/> 進修學院 <https://c.nknu.edu.tw/ccee/>

進修學院 FB 粉絲網頁  『樂在高師進修』 <https://www.facebook.com/nknucee2015>

十七、附則

本課程現場報名發放號碼牌&收件查驗單時間為 5 月 15 日上午 9 點整，且須備妥報名文件後，方可領取號碼牌&收件查驗單，未備齊者恕不得領取。(報名文件：報名表、個人證件照片、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高中職以上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本校配合政府防疫政策，自 4 月 7 日起除憑證洽公人員外，暫緩校外人士進入校園。因此，欲報名本課程之民眾，當日無須進入校園請逕自前往本校活動中心前木棧道上排隊處(下圖中★處)領取號碼牌&收件查驗單。由於疫情關係，請保持社交距離、戴上口罩，並於排動線上等候發放號碼牌&收件查驗單。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和平校區平面圖





※請保持社交距離、戴上口罩，並於排動線上等候發放號碼牌&收件查驗單





(平日班報名)



(週末班報名)

109 年度「兒童課後照顧服務
人員職前訓練課程」
號碼牌&收件查驗單

01

平日班

平 01 姓名：**王小紅**

收件人：_____

收費人：_____

※本次報名注意事項：

1. 領取號碼牌&收件查驗單後，請依左例圖中"平 01 姓名:**王小紅**"處正楷填上報名者姓名。
2. 本次收件採每時段 15 人由本院同仁帶入校園繳交報名文件及一萬元報名費。
3. 請配合測量體溫及手部消毒，進入校園務必配戴口罩。
4. 進入校園後，請至【收件處】繳交報名文件，待收件人員在"收件人：_____"蓋章後，即可前往下一窗口【收費處】繳費。
5. 請於【收費處】繳交報名費用後，待收費人員在"收費人：_____"蓋章即完成繳費。
6. 收件人及收費人蓋章後，請憑號碼牌&收件查驗單至【立據處】開立收據，即完成報名。

